

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巴彦淖尔段磴口县施工标段建筑工程劳务作业分包询比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为实施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巴彦淖尔段磴口县施工标段建筑工程劳务作业分包工作，依据采购人与内蒙古黄河防洪工程建设管理局签订的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巴彦淖尔段磴口县施工标段施工合同，开展本项目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巴彦淖尔段磴口县施工标段建筑工程劳务作业分包工作，具体含本项目合同范围内的磴口县河道治理工程 2 处，包括：①南套子控导工程，加固长度 1580m，坝垛 16 座、下续长度 1612m，坝垛 23 座；②永胜控导工程，下续长度 645m，坝垛 9 座的所有劳务作业内容施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巴彦淖尔段磴口县施工标段建筑工程劳务作业分包施工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标段名称：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巴彦淖尔段磴口县施工标段建筑工程劳务作业分包。

2.2 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

2.3 建设规模：主要包括磴口县标段安排河道治理工程 2 处，包括：①南套子控导工程，加固长度 1580m，坝垛 16 座、下续长度 1612m，坝垛 23 座；②永胜控导工程，下续长度 645m，坝垛 9 座。

2.4 工程造价：17703215.79 元（含 3%增值税、2.5%安全生产费）。

2.5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最终工期以满足主合同对应的工期及业主、采购人对工程总体进度的要求为准）。

2.6 本次采购范围：主要包括磴口县河道治理工程 2 处，包括：①南套子控导工程，加固长度 1580m，坝垛 16 座、下续长度 1612m，坝垛 23 座；②永胜控导工程，下续长度 645m，坝垛 9 座的所有劳务作业内容。

2.7 支付条件：按月支付，采购人收到相关审核人员审核签字同意的申请支付文件后，30 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工程进度款。合同履行担保的方式为履约保证

金。

(1) 工程进度款支付前需扣除如下款项：

- A. 质量保修金：当期分包工程结算产值（W）的 3%。
- B. 民工工资保证金：当期分包工程结算产值（W）的 3%。
- C. 履约保证金：当期分包工程结算产值（W）的 5%。
- D. 其他暂扣款：当期分包工程结算产值（W）的 27%。
- E. 根据分包合同应予扣除的其它金额。

(2) 扣除上述款项后，工程进度款（N）支付比例如下：

A. 每期应支付工程进度款 $(N) = \text{当期分包工程结算产值}(W) - \text{扣除 A、B、C、D、E 款项}$ 后的 100%，即 $N = [W - (A+B+C+D+E)] * 100\%$ 。

B. 当工程进度款累计付到本分包工程应付工程款总金额的 65% 时暂停支付（含过程中按月返还的民工工资保证金 3%），合同工程验收后，并且成交人工程遗留问题全部处理完毕，支付到本分包工程结算总金额的 90%。

C. 项目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支付到本分包工程竣工结算工程款总金额的 97%。

D. 剩余的竣工结算金额的 3% 为质量保修金，按照质量保修金的相应条款支付。

(3) 支付上述款项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足额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4) 采购人严格按照《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工程分包管理办法》进行审核审批，农民工实名制管理部门将审核的农民工工资确认后授权并入结算报表，财务部门根据当月民工工资总额进行专款支付，确保农民工工资发放到位后再支付剩余工程款。

3. 分包商资格要求

资质条件：具备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个年度（2023-2025）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企业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表需加盖公司公章。

成立不满三年的公司：每满一年需提供一个年度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需提供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业绩要求：近五年类似市政工程劳务作业施工业绩 1 个（提供成交通知书或合同）。

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随响应文件附社保证明。

4. 确认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分包商，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分包商注册。

4.2 完成注册的分包商，请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 16:00 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 16:0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上传“投标确认回执”，明确所投标段，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4.3 在本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未确认是否参加或明确表示不参加的，均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 15:00。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全程在线开展，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等流程须各分包商在线进行操作。分包商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失败，将由分包商自行承担后果。

6.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采购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三公司

地 址：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南路 501 号水电九局国际企业大厦 12 楼 1218

室

联系人： 赵工

联系方式： 15197152985

联系邮箱： 3454614436@qq.com

7. 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三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 0851-84589947

8. 其它资料

/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三公司

2026 年 9 月 22 日

